**國家發展委員會 新聞稿**

**第107次委員會議新聞稿**

發布日期：112年3月20日

發布單位：國會及新聞聯絡中心

**一、加強投資公共建設，完善我國基礎建設**

　　國發會於今（20）日第107次委員會議就整體公共建設計畫截至2月底之執行情形提出報告。今（112）年整體公共建設計畫截至2月底的計畫經費達成率為11.64%，累計執行金額798億元，較去（111）年同期增加執行154億元，亦為近16年同期最高。龔主委表示，在年度建設初始推動階段，請各部會持續督導及協處公共建設計畫推動，並研訂全年經費執行績效目標，逐月管控追蹤，以提升年底之經費達成率。

　　龔主委指出，依今年國內經濟預測，公共投資（政府及公營事業）持續成長，有助穩定國內經濟成長。請各部會掌握確實可投入執行之經費量能，並加強溝通說明經費編列之必要性，同時檢視年度各月經費配置之合理性，彈性調整經費支用，避免過度集中於第4季，影響年度經費執行績效。另有關淨零公共建設及抗旱水源調度等工作，亦請特別注意。

　　國發會強調，針對補助型計畫，請計畫主管部會適時檢視現行補助規定之合宜性，深入瞭解地方政府的建設需求與執行困難，及時協助協調解決，並儘早完成補助案件審核作業，落實採取分階段編列經費作法及備案遞補機制，強化經費運用彈性，使地方政府能及早完備基礎建設，提升基礎建設服務人民的可及性。

聯絡人：管制考核處李奇處長

辦公室電話：02-2316-5300分機6600

**二、台灣第15次景氣循環高峰認定為2022年1月 擴張期71個月，史上第二長**

國發會於今(20)第107次委員會議提出「台灣第15次景氣循環高峰認定」報告，透過綜合指數法等計量方法，並觀察國內重要經濟指標及經濟情勢變化，考量景氣循環應具有顯著性（Pronounced）、持續性（Persistent）、普遍性（Pervasive），並邀集專家學者、政府機關共同研議後，認定台灣第15次景氣循環高峰為2022年1月，擴張期為71個月。

自國發會認定2016年2月為第14次景氣循環谷底以來，已就第15次景氣循環高峰進行多次內部研究，惟2020年初新冠疫情爆發，各國經濟呈現衰退，我國景氣仍持續向上，直至2022年全球經濟明顯走緩，加以國內許多重要經濟指標已出現轉弱，故再次評估第15次景氣循環高峰時點。茲說明如下：

**１.2017至2021年間台灣經濟穩定成長，至2022年動能轉弱**

2016年3月起，台灣進入第15次景氣循環擴張期，其間台灣經濟雖經歷英國脫歐、美中貿易戰、COVID-19疫情衝擊，惟受惠全球供應鏈移轉、台商回台、疫情帶動數位轉型需求，經濟仍保持正成長。

2021年隨全球經濟復甦，加上科技應用需求殷切，我國出口動能強勁，經濟成長率達6.53%。惟2022年俄烏戰爭爆發、各國因應通膨大幅升息，加上中國實施清零政策、美中科技爭端再起等，全球終端需求趨緩，我國經濟動能逐漸轉弱，至2022年第4季經濟成長率轉為負成長，由於2022年第1季經濟成長率為全年最高，顯示景氣高峰落在2022年第1季。

**2.2017~2020年11月期間，景氣燈號最高僅為綠燈，2021年則出現多顆紅燈，至2022年燈號分數呈現下滑**

2017~2020年11月間，景氣對策信號分數最高僅為綠燈，且2021年出現多顆紅燈，2022年2月起景氣對策信號分數呈現下滑，11月起持續呈現藍燈，顯示2022年1月為高峰時點。

**表：台灣歷次景氣循環峰谷日期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循環次 | 谷底  (年月) | 高峰  (年月) | 谷底  (年月) | 持 續 期 間（月） | | |
| 擴張期 | 收縮期 | 全循環 |
| 第1次 | 1954.11 | 1955.11 | 1956.09 | 12 | 10 | 22 |
| 第2次 | 1956.09 | 1964.09 | 1966.01 | 96 | 16 | 112 |
| 第3次 | 1966.01 | 1968.08 | 1969.10 | 31 | 14 | 45 |
| 第4次 | 1969.10 | 1974.02 | 1975.02 | 52 | 12 | 64 |
| 第5次 | 1975.02 | 1980.01 | 1983.02 | 59 | 37 | 96 |
| 第6次 | 1983.02 | 1984.05 | 1985.08 | 15 | 15 | 30 |
| 第7次 | 1985.08 | 1989.05 | 1990.08 | 45 | 15 | 60 |
| 第8次 | 1990.08 | 1995.02 | 1996.03 | 54 | 13 | 67 |
| 第9次 | 1996.03 | 1997.12 | 1998.12 | 21 | 12 | 33 |
| 第10次 | 1998.12 | 2000.09 | 2001.09 | 21 | 12 | 33 |
| 第11次 | 2001.09 | 2004.03 | 2005.02 | 30 | 11 | 41 |
| 第12次 | 2005.02 | 2008.03 | 2009.02 | 37 | 11 | 48 |
| 第13次 | 2009.02 | 2011.02 | 2012.01 | 24 | 11 | 35 |
| 第14次 | 2012.01 | 2014.10 | 2016.02 | 33 | 16 | 49 |
| 第15次 | 2016.02 | 2022.01 | **--** | 71 | -- | -- |
| **平 均** | | | | **40** | **15** | **53** |

資料來源：國發會

聯絡人：經濟發展處吳明蕙處長、郭重附科長

辦公室電話：(02)2316-5851、5346

**三、持續優化產業投資五大要素政策，穩健邁向疫後復甦**

　　本次委員會議請經濟部、國發會及勞動部就「產業投資五大要素優化政策111年度執行總成效」案進行報告。

相關部會執行「產業投資五大要素優化政策」迄今已累積相當成效，龔主委除肯定及感謝各執行部會的努力，也表示國內投資環境已較過往優化且具競爭力，預期可滿足未來重點產業投資發展需求。龔主委強調，在俄烏戰爭及氣候變遷持續影響下，通貨膨脹壓力及國際金融情勢趨緊，也連帶牽動台灣整體經濟環境的變化；請各要素執行部會審慎因應國際經貿局勢的變化，優化五大要素精進策略加速推動成效，促進產業轉型升級，建立強韌產業供應鏈，深化國際合作鏈結，打造更加堅韌的台灣。

土地要素部分，經濟部為提供台商回台投資及企業投資等用地需求，積極協助企業排除產業用地取得障礙，至111年推動工業區更新立體化發展方案已新增樓地板面積（容積獎勵部分）約11.6萬平方公尺，新增投資額326.06億元；未來將陸續完成與台糖合作的中埔、水上、新市、北高雄及褒忠等5處新產業園區開發與招商，以滿足產業用地需求。

供水要素部分，自106年迄今累計增加每日197萬噸水源，相當於全台18%用水量；111年已達成每日增供21.9萬噸穩定供水目標，預計112年再增加23.35萬噸水量。考量氣候變遷、旱澇頻繁、高科技產業發展用水快速成長，且南部正值缺水嚴峻，經濟部將趕辦多元水源開發及強化西部廊道供水管網，以確保供水穩定及備援能力。

供電要素部分，經濟部截至111年已完成210.8萬戶智慧電表布建，為達成2025能源轉型政策，將持續推動能源結構轉型，增加低碳天然氣、減少燃煤發電、推展再生能源，同時加速智慧電表布建，發展相關儲能設施，確保供電穩定。

優化人才和勞工要素部分，因應2050淨零排放目標，強化淨零人才培養與優化將攸關台灣經濟永續發展，應同步提升人才的質與量，讓台灣成為全球人才薈萃中心。國發會將持續協同各主辦機關在既有基礎上，辦理「關鍵人才培育及延攬方案」滾動檢討，適時納入數位發展部之數位人才培訓重點工作，與時俱進推動各項創新措施。

另針對後疫情時代產業重啟之際，大環境面臨缺工、缺料、通膨及營建物價上漲等風險，勞動部將偕同相關部會持續關注引進外籍移工情形，並透過「移工留才久用方案」開放外國人在台從事中階技術工作，推動強化本勞技術培訓與聘用、公共工程朝自動化及預鑄化設計等精進措施，期能解決產業中階技術人力短缺問題，提供產業所需人力。

聯絡人：管制考核處鄒勳元副處長、丁筱真科長

辦公室電話：02-2316-5300分機6601、6640

**四、審議通過「永續水質推動計畫2.0」，改善水體環境品質**

本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行政院交議之環保署「永續水質推動計畫2.0－河川環境品質提升計畫(113至116年)」，全案將陳報行政院核定，該計畫將辦理「污染源頭削減」、「水體水質淨化」及「永續環境管理」等工作，以達成消除污染河段、優化水源水質及提升近水體驗等目標。

淨零轉型是全世界的目標，也是台灣的目標。環保署為落實我國2050淨零轉型政策推動，及達到「國家環境保護計畫」所定2030年全國主要河川無嚴重污染河段目標，爰提報「永續水質推動計畫2.0－河川環境品質提升計畫(113至116年)」，執行期程113至116年，總經費44億8,000萬元，分由中央公務預算(公共建設經費)編列24億4,950萬元，部會基本需求編列2億4,000萬元，環保署水污染防治基金編列2億7,720萬元，地方配合款編列15億1,330萬元。龔主委也特別提醒加強本案相關管制考核工作，並依執行進度滾動調整補助經費。

本計畫工作重點包括河川上、中、下游河段規劃「污染源頭削減」、「水體水質淨化」及「永續環境管理」三大策略，十五項重點工作，並與地方政府協力推動各項水體環境整治工作，期打造符合用途需求的水體水質，並實現魚若空遊無所依，與游者相樂的美好願景。

計畫完成後預計可削減河川大排中生化需氧量3,285公噸/年，約削減22.5萬人一年所產生的污染量，同時可減少5,730公噸/年的碳排放，並創造280公噸/年的固碳量。環保署藉由整合跨部會量能，以源頭管制與末端處理並進之方式治理，並兼顧減(固)碳效益，逐步轉型我國水污染防治工作，除可改善水體環境品質，提升民眾近水體驗外，同時呼應我國2050淨零轉型政策推動。

聯絡人：國土區域離島發展處彭紹博處長

辦公室電話：02-2316-5317